

臺北市辦理 112 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
「綜合活動領域童軍專業知能精進研習」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 臺北市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- (三) 臺北市 112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。
- (四)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作業要點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協助教師掌握十二年國教綜合活動領域課程教材內容，吸取新知。
- (二) 培訓本市綜合活動領域教師，做為推廣與實踐教育政策窗口。
- (三) 建立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材教法資源共享平台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(二)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(三)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團/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。

四、辦理日期及地點：113 年 3 月 14 日(四)上午 9:00-11:30，於臺北市立民權國中圖書館辦理。

五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臺北市各公私立國中綜合活動領域教師自由參加，預計 24 人。

六、研習內容：

時間	課程名稱	講座	參加人數
08:45-09:00	報到、相見歡	民權國中 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團	24 人
09:00-11:30	數位教學策略融入綜合 活動課程	陳總龍老師 台南市忠孝國中童軍教師 教育部中央輔導團團員	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- (1) 請參加研習教師於報名截止日 3 月 8 日(星期五)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，為簡化作業程序無須再傳回報名表。
- (2) 每校至多 2 名教師為原則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- (3) 全程參與研習者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
八、經費：由 112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」補助款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九、研習聯絡人：景興國中洪智萍主任，電話：(02)29323796 分機 142。